

三亚召开“三无”船舶整治集中拆解现场会 集中拆解107艘“三无”船舶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11月9日,三亚市“三无”船舶整治集中拆解现场会召开,会议部署下一阶段工作目标,集中拆解107艘“三无”船舶。

据了解,省委、省政府自2020年4月部署开展“三无”船舶清理整治专项行动以来,三亚市委、市政府始终高度重视“三无”船舶清理整治工作,大力打击违法违

规“三无”船舶,累计清理整治“三无”船舶2275艘,全市“三无”船舶总数已由原来的5287艘,减少为3003艘,共减少43%。今年已拆解“三无”船舶440艘,现已抓扣162艘违规“三无”船舶在扣没场待拆解,清理整治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会议强调,要对标全岛封关运作要求,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坚决打赢“三无”

船舶专项整治集中行动攻坚战,确保三亚市在全岛封关运作前完成清理整治任务;要加大宣传力度,让群众积极参与和支持这项工作,确保如期完成三亚市“三无”船舶评估工作和拆解工作,为后续做到“淘汰清理一批、纳管规范一批、转产转业一批”打下坚实基础。

会议要求,要压实各方责任,把任务

逐项落实到部门、到岗位、到人员,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做到事前有预案,事中见人见事,事后有督查考核,形成完整的工作链条,确保取得工作成效;要狠抓关键环节,切实做到严查、严控、严处,形成有效的震慑,让违规“三无”船舶真正成为不敢逾越的“底线”和不敢触碰的“红线”。



醉驾肇事逃逸拒绝配合调查 一名网逃人员被东方交警查获

一名网逃人员被东方交警查获

本报讯(记者董林)11月12日,东方市公安局交巡警大队在开展交通秩序整治中,依法查处一名涉嫌危险驾驶罪的网逃人员。

11月12日10时38分许,东方市公安局交巡警大队在板桥镇卫生院路段开展交通秩序整治,依法查处驾驶电动自

行车未戴安全头盔的吴某江。执勤交巡警对其身份信息核实,发现吴某江为一名网逃人员。

经核查,吴某江因醉酒驾驶机动车且发生交通事故,涉嫌危险驾驶罪,被东方市公安局交巡警大队立案侦查。立案后,办案民警对其多次传唤、多方排查,并多

次下乡对其家属做思想工作劝其主动投案,吴某江均逃避未到案配合调查。核实身份信息后,执勤交巡警立即对吴某江进行控制,并移交事故处理中队侦办。

当日下午,东方市公安局交巡警大队依法将涉嫌危险驾驶罪的吴某江执行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雨天骑摩托车上高速 一男子被乐东交警罚款扣分

一男子被乐东交警罚款扣分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依法查处一起骑车上高速的交通违法行为。

11月8日17点32左右,乐东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在G9811海三高速公路开展巡逻。民警巡逻至G9811海三高速公路往乐东方向194公里处时,发现一辆

鲁A号牌二轮摩托车在应急车道上行驶,十分危险。执勤路管员立即上前做好防护并将其拦停带至安全地带。

经询问,该车驾驶人于某表示自己是从内地来的,要去九所镇看望家人,因为当天一直在下雨,自己没注意到路上的禁令标志,不知道自己骑车上上了高速,

没想到在高速上被交警拦停了。

乐东交警依法对于某驾驶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指示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以驾驶证记1分、罚款100元的处罚,并对于某进行了相关交通安全知识的普及和教育,叮嘱其以后要遵守交规,不能再骑摩托车上高速。

琼中交警开展夜查酒驾醉驾集中行动

7天查处509起交通违法行为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何君钰)近日,琼中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持续开展夜查酒驾醉驾集中行动,全力营造对酒驾醉驾违法行为整治的高压态势,确保辖区道路平安畅通。

据介绍,行动中,该大队提前对辖区酒驾醉驾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的规律特

点进行深入分析,确定整治的重点区域、道路、时段,对车辆实行“逢车必查、逢车必检”。对有酒后驾驶嫌疑的驾驶人,立即安排酒精测试,坚决做到逢车必查、有违必究。除酒驾醉驾外,执勤民警及时查纠假牌套牌、涉牌涉证、逾期未年检等违法行为,及时排查并消除超员、人货混

装、不系安全带、非法改装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有效净化了辖区道路交通环境,严厉打击震慑了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

11月1日至7日,琼中交警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509起。其中,醉驾1起,酒驾9起,其他违法行为499起。

儋州交警举行摩托车驾驶证“送考到校”专场考试

贴心服务110余名师生

本报讯(林鸿河 记者许光伟 通讯员杜丹丹)近日,儋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走进儋州市民族中学,为年满18周岁的在校高中生举行摩托车驾驶证“送考到校”专场考试活动,吸引110余名师生参加报考。

11月5日,在儋州市民族中学校园内,交通安全知识“小课堂”提前预热,交警法治宣传小分队成员用通俗易懂的语

言讲解交通违法行为和安全出行常识,向广大师生播放了典型事故案例视频,以真实案例、身边事例告诫师生要时时把交通安全法规放在心中。车管所民警还详细向师生介绍摩托车驾驶证考试的具体内容、考试要求及报考的注意事项等,为有考试需求的师生提供实用性信息,重点向师生介绍“送牌送考”便民

利企专项行动的一系列贴心服务。条条暖心服务、件件便利服务,引得广大师生纷纷点赞。

“送考到校”专场考试活动的开展,不但方便了在校学生报考摩托车驾驶证,有效解决年满18周岁学生合法上路问题,而且有利于加强对涉校交通安全的源头管理。”民警介绍。

旅行时救助遇险男子

中国海警局直属第五局执法员王润泽青获感谢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 通讯员石磊 邱意清)近日,一幅锦旗与一份感谢信跨过琼州海峡,从广州寄到了南海之滨三亚,中国海警局直属第五局执法员王润泽青见义勇为的事迹才浮出水面,赢得了一片喝彩。

原来,10月14日许,休假在西藏旅行的海警执法员王润泽青正和队友一起攀登冈仁波齐雪山。同行的广州小伙子汤某突然产生严重高原反应,大脑丧失意识。跟在他身后的王润泽青瞬间反应,一下将其抱住向前扑倒,避免了两人滚落山崖。在这种海拔和含氧量之下产生严重高原反应,随时会有生命危险,王润泽青打开汤某的背包寻找氧气,却发现汤某所准备的氧气一路上已经吸光,他立即拿出自己准备的便携式氧气为汤某供氧。连续用掉2瓶之后,汤某才有所好转,恢复了些许意识,但是依然无法行走。当时,大家处在2个补给救

援点之间,走回去要十多公里,向前走要翻过眼前的垭口。经过深思熟虑,王润泽青让另外2位队友轻装先行出发,尽量用最短的时间到达救援点寻找救援车辆,他自己则携带其余装备,驮着汤某,负重150余斤艰难前行,翻过了最难走的卓玛拉垭口。在储备氧气使用完后,王润泽青因过度透支体力也出现了高反症状,气短头晕的他不得不停下脚步,恢复体力最终在另外一组登山队的帮助下,有惊无险地将汤某抬到了山下的救援点,送上救援车。

11月1日,结束休假的王润泽青返回单位。获救后的汤某通过旅行社,与王润泽青取得了联系,才了解到王润泽青是中国海警局直属第五局的执法员,这才有了开头的一幕。汤某在感谢信中写道:“王润泽青说过,只要有他在,就不能让一个人掉队,从他身上切身地感受到什么是舍己为人”。

长期架设捕鸟网非法捕猎

琼海一男子被刑事拘留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近日,琼海市一名男子因使用电子诱捕器,非法狩猎野生动物,被琼海市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

据群众反映,在万泉河边上有人使用电子诱捕器猎捕候鸟。经初步核实,11月7日凌晨,琼海市公安局森林分局组织精干警力在夜幕中摸黑前往现场。民警在一块槟榔园区域,听到频频发出的鸟叫声。民警循着鸟叫声探查,发现槟榔园内被人架设了一个长方形的捕鸟网,捕鸟网上有几只被困住的鸟类,在捕鸟网中央有一个循环播放鸟叫声的电子诱捕器。

为了当场将犯罪嫌疑人查获,民警随即在现场周边连夜蹲守。当日7时40分,一名可疑人员进入现场,在收取

捕鸟网上的鸟类后立即关闭了电子诱捕器。蹲守的民警迅速出击将其抓获,成功解救了8只受困鸟类。现场还发现了7只死体鸟类和2只活体蝙蝠。随后,办案民警到其住处进行搜查,当场搜查到捕鸟网、脚套、手指弹弓、弹珠、疑似枪支配件等非法猎捕工具以及活体鸟类和死体鸟类各1只。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梁某锐供述了其长期使用电子诱捕器和架设捕鸟网抓捕大量野生鸟类,并将鸟类出售和食用的犯罪事实。梁某锐涉嫌非法狩猎罪,于11月8日被琼海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

11月9日,民警将查获的野生鸟类活体全部放生大自然。目前,该案在进一步侦办中。

8次盗窃槟榔获利4万余元

2名犯罪嫌疑人被东方警方刑拘

本报讯(记者董林)近日,东方市公安局侦破一起盗窃槟榔案,对2名犯罪嫌疑人依法刑事拘留。

11月7日,东方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接到东河镇某群众报警,称自家种植的槟榔青果多次被盗。接警后,该局指挥中心立即指派刑侦大队前往东河镇开展案件侦办。

办案民警到达东河镇后,立即对被盗果地进行现场勘查。经深入分析研判,办案民警发现多起盗窃槟榔案件的现场遗留痕迹物、作案手法和证

据,均指向同一人或同一团伙所为。在东方市公安局东河派出所的协助下,办案民警初步锁定涉嫌多次盗窃槟榔青果的犯罪嫌疑人刘某理、符某吉的身份信息,随即展开抓捕。11月8日,民警经过精心布控,将刘某理、符某吉抓获归案。

经审讯,刘某理、符某吉2人对在东河镇某村附近槟榔园盗窃8次槟榔果,获利4万余元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目前,刘某理、符某吉已被东方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万宁和乐镇查处一起非法捕捞行为

现场扣押2艘“三无”船舶

本报讯(孙新武 通讯员翁良文)近日,万宁市和乐镇政府查处1起非法捕捞行为,现场扣押1批电鱼工具和2艘“三无”船舶。

11月10日晚,和乐镇政府接到群众举报线索,称乐群和盐墩海域疑似有人在电鱼。接到举报后,和乐镇政府迅速部署,启动海上执法预案。当晚8点30分许,和乐镇政府派出由和乐镇派出所、港北海岸派出所、义警、和乐镇执法中队、网格员及禁毒专干等30名工作人员组成的突击执法队伍展开执法行动。

行动小组,1个行动小组负责岸上追踪,另2个行动小组负责水上巡查。经过连续6小时的巡查执法行动,执法人员成功抓获非法捕鱼者2人,查扣1批电鱼工具和2艘“三无”船舶。

经初步调查,2名当事人承认了违规电鱼的事实,如实交代了电鱼经过。随后,执法人员对2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同时向他们宣传了渔业法的相关规定和法律法规等。2人均表示已认识到错误,愿意接受处罚,并保证以后不再犯。

目前,该案件已移交万宁市行政综合执法局海洋大队处理。

解散清算及债权人债权申报公告

万宁市和乐镇和港农村资金互助社经全体社员大会决议解散,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许美波、欧阳慧、黄元、翁良文、周先雄、曾祥旺、刘桃仁、周小惠组成。按照《农村资金互助社管理暂行规定》、《公司法》关于解散和清算的有关规定,本互助社自2023年9月28日起,开始进行解散清算事宜。

请互助社债权人自本公告刊载之日起45日内,向本互助社清算组申报债权,所需提交债权申报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载明债权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及债权人债权金额、性质、相关担保等具体内容的债权申报书;债权人债权形成所依据的合同、协议等债权凭证。如债权人需委托他人代为申报债权,还应提交债权人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请债权人及时申报债权,期限届满未申报债权的,视为自动放弃债权。

特此公告。

地址:万宁市和乐镇和港农村资金互助社所在地

联系人:刘桃仁

联系电话:18189761224

万宁市和乐镇和港农村资金互助社

2023年11月14日

交通宣传 进乡村

11月10日,万宁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深入万宁长丰镇黄山村、福田村开展农村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针对乡镇地区农贸市场、“老爸茶”店铺人流量相对集中的地方,通过发放宣传材料、张贴海报、面对面宣讲等方式,向村民、商贩摊主及购物群众讲解行人闯红灯、驾乘电动自行车、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等违法行为带来的危害,同时广泛宣传无证驾驶的危害性及严重处罚后果。

孙新武 通讯员蒋雨杉

